

开封市顺河回族区人民政府文件

汴顺政〔2021〕91号

顺河回族区人民政府 关于2021年区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区人大常委会：

按照预算法有关规定，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报告2021年区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请予审议：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

受市与区财政管理体制调整和汛情、疫情的双重叠加影响，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支较年初预算变化较大，现将变动调整情况报告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

2021年初经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批准，全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安排 17610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14088 万元，非税收入 3522 万元。根据开封市人民政府出台的《关于调整市与区财政管理体制的通知》（汴政〔2021〕17 号）要求，部分市级税源企业下划区级，同时将市与区税收地方留成部分由 4:6 分成调整为 2:8 分成。经测算，调整后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25620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8010 万元，税收收入调增 7243 万元，非税收入调增 767 万元。其中：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后完成 22297 万元，调增 7468 万元，乡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后完成 3323 万元，调增 54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情况

经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批准的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71310 万元。2021 年全区可用财力 119470 万元，其中：区本级可供安排的财力为 114787 万元。2021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22297 万元，截止目前上级下达转移支付 80687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800 万元，调入资金 7833 万元，上年结余 18719 万元，上解支出 15237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256 万元，调出资金 56 万元。按照财政收支平衡的原则，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年初 67648 万元调整为 114787 万元，调增 47139 万元。调增支出主要用于疫情防控、救灾及灾后重建，三保支出等方面。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情况

2020 年初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253 万元，截止

目前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4542 万元，上年结余 173 万元，调入资金 56 万元，政府性基金可供安排财力 4771 万元。按照财政收支平衡的原则，将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由 253 万元调整为 4771 万元，调增 4518 万元。调增支出主要用于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农村公路养护、医养结合、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等项目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情况

2021 年上级下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37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补助资金，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7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方面的支出，收支平衡。

四、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调整及新增债券转贷资金安排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我区政府债务限额 1640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4619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790 万元。2021 年根据财政部统一安排，上级财政对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进行调整，将政府债务限额大于政府债务余额部分进行收回，共收回我区 2020 年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2000 万元。经积极争取，今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700 万元，2021 年末政府债务限额为 1510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3319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790 万元。

为缓解地方政府偿债压力，维护政府信誉，加大建设资金投

入力度，今年共争取债券转贷资金 1800 万元，全部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其中：转贷再融资一般债券资金 1100 万元，用于偿还债务系统到期政府债券；转贷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700 万元，安排用于乡村振兴通村入组工程项目。

按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上级转移支付收入、上解收入、调入调出资金、上解支出等变动情况计算财力后，对区本级财政收支预算进行调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 67 条、第 68 条、第 69 条的规定，现将上述预算调整方案呈报区人大常委会。

请予审查批准。

2021 年 12 月 28 日